

证券代码：831611

证券简称：圣才电子书

主办券商：长江承销保荐

圣才电子书（北京）股份有限公司

2023 年年度股东大会决议公告

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、准确和完整，没有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，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、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法律责任。

一、会议召开和出席情况

(一) 会议召开情况

- 会议召开时间：2024 年 5 月 10 日
- 会议召开地点：现场
- 会议召开方式： 现场投票 网络投票 其他方式投票
- 会议召集人：董事会
- 会议主持人：段瑞权
- 召开情况合法合规性说明：

会议召集、召开、议案审议程序等方面符合有关法律、行政法规、部门规章、规范性文件和《公司章程》的有关规定。

(二) 会议出席情况

出席和授权出席本次股东大会的股东共 7 人，持有表决权的股份总数 42,418,400 股，占公司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84.84%。

(三) 公司董事、监事、高级管理人员列席股东大会情况

- 公司在任董事 5 人，列席 5 人；
- 公司在任监事 3 人，列席 3 人；
- 公司董事会秘书列席会议；

4.公司副总经理列席会议。

二、议案审议情况

(一) 审议通过《关于 2023 年董事会工作报告》议案

1.议案内容：

公司董事会就 2023 年度总体经营情况进行了总结，编制了《圣才电子书（北京）股份有限公司 2023 年度董事会工作报告》。

2.议案表决结果：

同意股数 42,418,400 股，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00%；反对股数 0 股，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.00%；弃权股数 0 股，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.00%。

3.回避表决情况

无

(二) 审议通过《关于 2023 年度总经理工作报告》议案

1.议案内容：

根据公司总经理 2023 年工作情况，公司总经理对公司 2023 年总体经营进行了总结，编制了《圣才电子书（北京）股份有限公司 2023 年度总经理工作报告》。

2.议案表决结果：

同意股数 42,418,400 股，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00%；反对股数 0 股，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.00%；弃权股数 0 股，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.00%。

3.回避表决情况

无

(三) 审议通过《关于 2023 年监事会工作报告》议案

1.议案内容：

公司监事会就 2023 年度总体经营情况进行了总结，编制了《圣才电子书（北

京)股份有限公司 2023 年度监事会工作报告》。

2.议案表决结果:

同意股数 42,418,400 股,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00%;反对股数 0 股,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.00%;弃权股数 0 股,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.00%。

3.回避表决情况

无

(四) 审议通过《关于 2023 年年度报告及其摘要》议案

1.议案内容:

公司已严格按照《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挂牌公司年度报告内容与格式指引》编制 2023 年年度报告及摘要。内容详见公司于 2024 年 4 月 19 日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指定信息披露平台 (www.neeq.com.cn) 发布的 2023 年年度报告及其摘要。(公告编号: 2024-001、2024-002)。

2.议案表决结果:

同意股数 42,418,400 股,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00%;反对股数 0 股,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.00%;弃权股数 0 股,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.00%。

3.回避表决情况

无

(五) 审议通过《关于 2023 年度财务决算报告》议案

1.议案内容:

根据《公司法》、《公司章程》及有关法律法规的规定,编制了《圣才电子书(北京)股份有限公司 2023 年度财务决算报告》,将公司 2023 年度财务决算情况予以汇报。

2.议案表决结果:

同意股数 42,418,400 股,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00%;反对股数 0 股,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.00%;弃权股数 0 股,占本次

股东大会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.00%。

3.回避表决情况

无

（六）审议通过《关于 2024 年财务预算报告》议案

1.议案内容：

根据《公司法》、《公司章程》及其有关法律法规的规定，编制了《圣才电子书（北京）股份有限公司 2024 年度财务预算报告》，将公司 2024 年度财务预算情况予以汇报。

2.议案表决结果：

同意股数 42,418,400 股，占本次股东大会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00%；反对股数 0 股，占本次股东大会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.00%；弃权股数 0 股，占本次股东大会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.00%。

3.回避表决情况

无

（七）审议通过《关于 2023 年度利润分配方案》议案

1.议案内容：

根据中兴财光华会计师事务所（特殊普通合伙）审计的公司 2023 年度审计报告，综合考虑公司实际情况、当前资金需求等因素，公司拟决定 2023 年度不进行利润分配，不送红股，也不以资本公积转增股本。

2.议案表决结果：

同意股数 42,418,400 股，占本次股东大会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00%；反对股数 0 股，占本次股东大会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.00%；弃权股数 0 股，占本次股东大会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.00%。

3.回避表决情况

无

（八）审议通过《关于控股股东、实际控制人及其关联方占用资金情况的专项说

明》议案

1.议案内容：

中兴财光华会计师事务所（特殊普通合伙）对公司进行了审计，出具了中兴财光华审专字（2024）第 216003 号《关于圣才电子书（北京）股份有限公司控股股东、实际控制人及其关联方占用资金情况的专项说明》。

2.议案表决结果：

同意股数 42,418,400 股，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00%；反对股数 0 股，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.00%；弃权股数 0 股，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.00%。

3.回避表决情况

无

（九）审议通过《关于聘请 2024 年度财务审计机构》议案

1.议案内容：

拟聘请中兴财光华会计师事务所（特殊普通合伙）作为圣才电子书（北京）股份有限公司 2024 年度审计机构。内容详见公司于 2024 年 4 月 19 日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指定信息披露平台（www.neeq.com.cn）发布的拟续聘会计师事务所公告。（公告编号：2024-006）。

2.议案表决结果：

同意股数 42,418,400 股，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00%；反对股数 0 股，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.00%；弃权股数 0 股，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.00%。

3.回避表决情况

无

（十）审议通过《关于公司修订<公司章程>》议案

1.议案内容：

因公司股东退出，拟将《公司章程》第二条“公司系依照《公司法》及其他法律法规和规范性文件的规定，由北京圣才教育科技有限公司（以下称“有限公司”）整体变更设立的股份有限公司，由陈跃、陈金伟、段瑞权、余玮、周劲龙、

刘合佳、黄维宁、张有利、段安城、童行伟、段辛武、宋云娥、江洋、赵利根、魏开琼、邬金荣等 16 方共同发起设立。”改为“公司系依照《公司法》及其他法律法规和规范性文件的规定，由北京圣才教育科技有限公司（以下称“有限公司”）整体变更设立的股份有限公司，由陈跃、陈金伟、段瑞权、余玮、周劲龙、刘合佳、黄维宁、张有利、段安城、童行伟、段辛武、宋云娥、江洋、赵利根、魏开琼（已退出）、邬金荣等 16 方共同发起设立。”；拟将第十六条中“魏开琼”改为“魏开琼（已退出）”。

2.议案表决结果：

同意股数 42,418,400 股，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00%；反对股数 0 股，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.00%；弃权股数 0 股，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.00%。

3.回避表决情况

无

（十一）审议通过《关于未弥补亏损达到实收股本总额三分之一》议案

1.议案内容：

截至 2023 年 12 月 31 日，圣才电子书（北京）股份有限公司（以下简称“公司”）财务报表未分配利润累计金额为-26,036,794.51 元，实收股本总额 50,000,000.00 元，未弥补亏损已超过实收股本总额的三分之一。

由于受行业改革影响竞争对手增加以及经济形势大环境的持续低迷，收入大幅减少。

为扭转局势，公司将采取以下措施：

1、严格控制成本，开源节流全方面降低公司运营成本，同时公司法务积极参与，按照合同约定、依法大力清收回款，确保款项尽快回收。

2、加强市场拓展力度，持续塑造品牌形象组建优秀的销售团队，将积极开拓市场，不断提高市场占有率和知名度，持续塑造良好的品牌形象。

2.议案表决结果：

同意股数 42,418,400 股，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00%；反对股数 0 股，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.00%；弃权股数 0 股，占本次

股东大会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.00%。

3.回避表决情况

无

三、律师见证情况

(一) 律师事务所名称：北京市高朋律师事务所

(二) 律师姓名：姜丽勇、秦一

(三) 结论性意见

本所律师认为，公司 2023 年年度股东大会的召集、召开程序、出席本次股东大会的人员资格、审议事项、表决程序和表决结果均符合《公司法》等法律法规和公司章程的规定，会议所做出的决议合法有效。

四、备查文件目录

经与会股东签字确认的《圣才电子书（北京）股份有限公司 2023 年年度股东大会决议》

《法律意见书》

圣才电子书（北京）股份有限公司

董事会

2024 年 5 月 13 日